

六安市社会福利院绩效自评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备注
1	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	
2	福利院院民医疗教育保障	
3	上级转移支付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	2024_困难群众救助_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						
主管部门			074-六安市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074002-六安市社会福利院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	年度资金总额:	305.68	305.68	305.64	10	100.00%	10.00
	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220.00	220.00	220.00	—		
			上年结转资金	85.68	85.68	85.64	—		
	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, 对我院收留抚养人员和残疾儿童进行养育、治疗、教育、康复、安置和拓展服务, 最大限度的保障孤残儿童的合法权益, 为维护社会稳定、社会和谐发挥主动作用。				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, 对我院收留抚养人员和残疾儿童进行养育、治疗、教育、康复、安置和拓展服务, 最大限度的保障孤残儿童的合法权益, 为维护社会稳定、社会和谐发挥主动作用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对象人数		≥112人	113	15	15	
		质量指标	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覆盖率		=100%	100	15	15	
		时效指标	经费支出及时率		=100%	100	10	10	
		成本指标	收养人员补助标准		≥1600元/人/月	≥1600元/人/月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孤残儿童的合法权益, 促进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		显著成效	达成预期指标	15	13	保障孤残儿童的合法权益达到预期目标, 促进了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保障收养人员的日常基本生活		持续、积极	达成预期指标	15	13	孤残人员经费及制度保障积极持续
	满意度指标(10分)	满意度指标	保障对象满意度		≥95%	98	10	8	保障对象普遍满意
总分							100	94.0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福利院院民医疗教育保障						
主管部门		074-六安市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074002-六安市社会福利院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75.94	75.94	31.34	10	41.27%	4.13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75.94	75.94	31.34	—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, 完成对我院收养人员养、治、教、康、安等工作内容, 实现保障孤残人员基本权益的工作目标, 同时加强消防安全、开展日常零星维修、添置必要的设备等为院民生活提供后勤保障。				通过该项目的实施, 完成对我院收养人员养、治、教、康、安等工作内容, 实现保障孤残人员基本权益的工作目标, 同时加强消防安全、开展日常零星维修、添置必要的设备等为院民生活提供后勤保障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对象人数	≥112人次	113	2	2	
			值班人员人数	≥42人	53	3	3	
			消防设施维保数量	≥12次	12	3	3	
			电梯维保数量	=5台	5	3	3	
			专用车辆维保数量	=1辆	1	3	3	
		质量指标	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覆盖率	=100%	100	3	3	
			专用车辆等固定资产正常运转率	=100%	100	3	3	
			经费支出合规性	合规	达成预期指标	3	3	
			购买收养人员基本用品合格率	=100%	100	3	3	
		时效指标	经费支出及时性	及时	达成预期指标	3	3	
			基本设施设备故障响应率	≤6小时	2	3	3	
			消防设施维保频次	≥12次	12	3	3	
			电梯维保频次	≥12次	12	3	3	
		成本指标	收养人员医疗、教育、社工等经费	≤47.96万元	4	3	1	主要使用上级资金保障院内收养人员医疗教育等
			站内人员值班补贴费用	≤15.12万元	15.12	3	3	
			基本设施设备维保、维修费用	≤10.1万元	10.1	3	3	
			专用车辆运行费用	≤4万元	4	3	3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孤残儿童的合法权益, 促进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	成效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	为院民生活提供后勤保障	有效保障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实现保障孤残人员基本权益的可持续	长期保障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	保障院内日常稳定运转	有效保障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满意度指标(10)	满意度指标	保障对象满意度	≥95%	98	10	10	
总分						100	92.13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	上级转移支付						
主管部门			074-六安市民政局			实施单位	074002-六安市社会福利院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预算 数	全年执 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225.80	225.80	225.80	10	100.00%	10.00
			其中：本年财政拨款	0.00	0.00	0.00	—		
			上年结转资金	225.80	225.80	225.80	—		
			其他资	0.00	0.00	0.00	—		
度 总 体 目 标	预期目标	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为收养人员提供优质服务，满足大龄失能人员日常护理需求。					为收养人员提供优质服务，满足大龄失能人员日常护理需求。			
绩 效 指 标	一级指 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 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 标 (50分)	数量指 标	劳务派遣人员数量		≥30名	38	10	10	
		质量指 标	劳务人员专业及护理水平达标率		=100%	100	10	10	
		时效指 标	工作时效指标		能及时高 质量完成	达成预 期指标	15	13	劳务人员能够 完成收养人员
		成本指 标	成本指标		小于等于 预算数	达成预 期指标	15	15	
	效益指 标 (30分)	经济效 益指标						0	
		社会效 益指标	孤残儿童社会关注度		显著提高	达成预 期指标	15	13	孤残儿童社会 关注度显著提
		生态效 益指标						0	
		可持续 影响指	孤残儿童经费及制度保障		积极持续	达成预 期指标	15	13	孤残儿童经费 及制度保障积
	满意度 指标(10	满意度 指标	收养人员满意度		≥95%	98	10	8	保障对象普遍 满意
总分						100	92.00		